

伊通过石油法 数千亿美元“油钱”外流?

在经过什叶派、逊尼派和库尔德人三方的讨价还价之后,伊拉克政府3日终于一致通过了经过修正的石油法草案。伊总理马利基在政府通过修正案后说,石油法是伊拉克“最重要的”法律,议会将于4日对草案进行讨论。

新草案的具体内容尚不得而知,不过,分析人士认为,由于该法案主要是在布什政府推动下出炉的,所以最初草案中有关“照顾”外国石油公司的核心条款,可能不会有太大调整。这也就意味着,在未来30年中,包括埃克森美孚和英国石油等西方石油巨头,可能通过合法的途径从伊拉克石油业“分流”高达数千亿美元的利润。

◎本报记者 朱周良



长期处于战火下的伊拉克石油 资料图

抗议 || 10余内阁成员缺席

在伊拉克政府的37名内阁成员中,只有24名内阁成员参加了3日的讨论和表决。来自逊尼派政党“伊拉克和谐阵线”和什叶派反美派别穆克塔达·萨德尔阵营的十余名内阁成员都缺席了当天的会议,以示对马利基政府的抗议。

伊拉克官员说,制订这项草案的目的,在于以“公平原则”确定各个省份对油田的控制权和石油收入的分配,吸引外资,以及筹建一家石油公

司监督整个石油工业等。

伊政府今年2月曾通过一项石油法草案,但草案遭到库尔德人反对而“流产”。什叶派、逊尼派和库尔德人上月终于就石油收入分配达成一致,为石油法草案的修改奠定了基础。

伊政府发言人阿里·达巴格说,政府最后通过的石油法草案采纳了“伊拉克和谐阵线”提出的修改意见,但是他并没有公布其中的具体内容。

警告 || 库尔德人威胁否决

然而就在伊拉克政府宣布通过石油法草案后不久,伊拉克北部的库尔德自治政府立刻发表声明,表示现在还没有看见政府通过的石油法草案文本。如果修正案更改了三方此前达成一致的实质性内容,库尔德人则不会赞成这项法案。

“我们希望内阁没有批准一个库尔德自治政府不同意的石油法草案,因为这将违反宪法赋予库尔德地区的权利,”声明警告说。

根据伊拉克各派上个月达成的协议,伊拉克全国石油收入在扣除

联邦政府收入后,库尔德人将获得其中的17%。库尔德人虽然对石油收入的分配比例感到满意,但是他们认为修改后的石油法草案给予筹建中的国家石油公司太大的权力,使其掌控全国的石油资源,届时库尔德自治政府将完全失去对本地区石油资源的控制。

目前,在伊拉克国民议会的275个席位中,库尔德人占据53席。他们虽然还不具备否决石油法草案的能力,但是完全可以不让这部法案在议会获得通过。

争议 || 过于照顾西方利益

正是由于在对外资开放石油业方面的“慷慨”条款,草案在2月份一经推出就引发了广泛争议。伊拉克《中东报》报道说,议会一旦批准了该法案,将改变伊拉克自上世纪70年代石油工业国有化以来不允许外国公司直接开采的历史,将给外国石油公司带来滚滚财源,而伊拉克将为此付出沉重的代价。伊拉克巴士拉大学经济学教授纳比利·马苏来说,伊拉克目前已探明的80块油田,正在开采的有20块,储量为1400亿桶。如按照《石油天然气法》开放伊拉克油田,在未来的数十年里,伊拉克已探明油田的2/3将被英美等外国石油公司控制。

而英国《独立报》则评论说:“这个法案将从根本上重塑伊拉克石油产业,让这个国家在未来30年付出沉重的代价”。美国环保组织宣称,按照这个石油产量分成协议,即便以每桶原油40美元的低价计算,伊拉克在未来30年间将损失740亿到1940亿美元。如果石油价格持续上涨,那么伊拉克的损失就会更为惊人,至少会达到数千亿美元。

因为各方对草案中的关键内容存在争议,伊拉克的新石油法才一

拖再拖,迟迟未能得到批准。为了平息国内的压力,伊拉克石油部长沙赫里斯塔尼此前曾表示,至少80%已发现的伊拉克油田将由国有的伊拉克国家石油公司来开发运营。沙赫里斯塔尼还说,现在正在生产石油的油田未来仍将全部由伊拉克国家石油公司控制,那些已经探明但未开始生产石油的油田将由联邦油气委员会安排开发。



石油买卖 资料图

新闻观察

新石油法 给西方石油巨头带来巨大商机

◎本报记者 朱周良

对于伊拉克政府通过的新石油法,分析人士分析认为,此法有望给外国石油公司特别是英美等伊占领国的石油巨头带来巨大的商机,因为其中有对于外资开采伊拉克石油的优惠条款。

开发成本: 每桶不足2美元

目前,伊拉克已探明的石油储量约为1120亿桶,仅次于沙特阿拉伯,后者约为2500亿桶。不过,与沙特不同的是,伊拉克由于种种原因,大部分地区仍未勘探。从这个角度看,伊拉克的石油开发潜力非常巨大。

英国《金融时报》早些时候援引一项独立研究的结果报道称,伊拉克的石油储量可能比原先的估计高出将近一倍。报告显示,伊拉克西部沙漠地区的石油储量,可能比原先的预期高出1000亿桶,显示伊拉克有可能成为全球最大的石油供应国之一,也显示出它对国际石油公司的吸引力。

而美国情报部门则称,伊拉克的石油储量如果得到充分发掘,有望再增加2200亿桶,从而超过沙特,成为全球第一大石油储藏国。顾问机构IHS进行的研究则估计,如果国际投资开始流入伊拉克,5年之内,该国的石油日产量可从目前的不足200万桶迅速增至400万桶。按照这种速度,伊拉克将会成为全球五大石油生产国之一。

更为诱人的是,伊拉克的石油

开采成本很低,特别是与更为复杂的海上开发相比。据美国能源咨询公司估计,在伊拉克,每桶石油的生产成本不足2美元。

当然,伊拉克石油业的发展还有赖于安全状况的改善,这也可能成为制约该国石油业发展的一个不确定因素。

英美公司: 有望获利丰厚

上海外国语大学中东研究所所长朱威烈教授对记者表示,按照此前公布的伊拉克新石油法的相关规定,外资公司可望在石油业获得丰厚的回报。根据该草案,英国石油公司、壳牌以及埃克森美孚等英美石油巨头将获得30年的伊拉克石油开采合同。这是自上世纪70年代伊拉克石油工业国有化以来,第一次允许外国公司大规模参与本土石油开发。

草案规定,英美石油巨头将与伊拉克政府签署产量分成协议。西方石油公司在合同的初期可以获得75%的利润,直到开采成本完全被收回,此后仍可以继续获得20%的利润。有关专家表示,这种获利水平几乎是同类开发合同平均利润率的两倍。

伊拉克制定新石油法,从本质上也是出于重振该国石油业的需要。经过连年战争,伊拉克这一全球储量第二大产油国的石油产业已严重萎缩。据悉,伊拉克石油产量最高峰在1979年,当时达到了日产370万桶的规模。到2003年美军入侵伊拉克前,这个数字下降到了260万桶。目前,伊拉克的石油产量比战前还要低一些。

事实上,伊拉克的石油法已酝酿多时,早在2005年,就有报道称,布什政府聘请了一家美国公司“帮”伊拉克政府起草新的石油开采法。今年2月,伊政府通过了一份草案,其中最引人关注,也是在伊拉克国内备受争议的内容,就是对外资开放石油开采。

朱威烈表示,伊拉克新石油法的出台有两个重要背景,一是布什政府出于缓和国内的压力,二是为共和党的“后援团”——美国的各大能源巨头牟取利益。诺贝尔奖得主斯蒂格利茨和哈佛大学的教授比尔姆斯曾经帮布什政府算了笔账,到去年,美国在伊战争上的直接军费开支就达5000亿美元,加上为赴伊士兵提供的医

保和伤残补贴等费用,还有战争可能间接给美国带来的经济损失,最终美国为伊战付出的代价可能超过2万亿美元。在这种情况下,“布什政府必须更多依靠伊拉克当地的石油收入来用于战后重建”,朱威烈说,而石油法出台的目的之一也是希望重振伊拉克的石油业。在另一方面,新石油法对于外资的优惠政策,对于西方石油巨头来说带来了巨大的商机,特别是一直鼎力支持共和党的美国各大能源集团。

事实上,埃克森美孚、壳牌等石油巨头已经开始积极争取在伊拉克的开采合同。今年5月,挪威石油公司DNO宣布,将开始在伊拉克北部的库尔德斯坦地区开采少量原油。此举也标志着,在经过了35年的国家管制后,外国公司正重新回归伊拉克。

中国公司: 也有受益可能

专家表示,从长远来看,伊拉克石油业的开放也是大势所趋。从某种意义上说,包括中国在内的其他国家也有望从中受益。

在上个月访华前夕,伊拉克共和国总统贾拉勒·塔拉巴尼就曾表示,伊拉克政府为恢复安全稳定、吸引外资正进行着多方努力。目前,国家的工业、农业、石油业、文化和医疗卫生等领域正在复苏之中。随着安全形势的逐步好转,投资环境将得到进一步改善,希望中方企业能抓住机遇,更多地参与伊拉克重建事务,通过合作为两国人民谋福祉。

伊拉克驻华大使伊斯梅尔6月也透露,即将诞生的伊拉克石油法将向国际公司开放伊拉克油田,中国显然也可以成为受惠国。他表示欢迎有实力的中国企业参与国际竞争,一同开发伊拉克油田。

伊斯梅尔还透露,如果新石油法获议会批准,那么在1997年签署、但后来被冻结的一份中伊石油合同将很快会被激活。1997年6月,中国石油天然气总公司就与伊拉克政府签署了关于开采艾哈代布(al-ahdab)油田的协议。这是当时中国在伊拉克及其周边地区最直接、最大的石油项目。但“9·11”事件后,美将伊拉克列为“邪恶轴心”,2003年又发动伊拉克战争,致使项目一直未能得到实施。

IAEA认可朝鲜弃核意愿

韩下周向朝提供重油

国际原子能机构(IAEA)总干事穆罕默德·巴拉迪3日向该机构理事会提交报告说,国际原子能机构代表团上星期访问朝鲜宁边核设施,与朝方就关闭和封存宁边核设施的程序及核安全措施达成一致。报告对朝鲜表现与国际原子能机构合作的意愿表示认可。

与此同时,美国在履行朝核问题六方会谈2·13共同文件的具体办法上也有所松动,表示不反对早些向朝鲜运送承诺的部分额度重油。韩国官员4日说,为履行朝核问题六方会谈达成的协议,韩国准备从下周向朝鲜提供重油援助。

朝鲜:允许安装摄像头

巴拉迪3日向国际原子能机构理事会提交的报告共4页。这份文本被上传至国际原子能机构内部网站,分发给各理事国。

报告说,国际原子能机构副干事奥利·海诺宁上月26日至30日率团访问朝鲜,朝方同意在关闭和封存宁边核设施的过程中与国际原子能机构广泛合作。这次访问也是国际原子能机构人员在2002年遭到朝鲜驱逐后首次重返宁边核设施。

朝鲜同意与国际原子能机构合作的主要内容之一是愿意向国际原子能机构专家提供已经关闭和封存的核设施清单,并根据进展和需要及时更新这份清单;另一项合作内容是允许国际原子能机构代表“进入所有已经关闭或(并)封存的核设施”。

此外,朝鲜还愿意允许国际原子能机构核查人员安装“适当的控制或监视设备……采取其他措施”和核实方法,允许采取预防措施。国外媒体援引外交人士的话说,这里所说的监控措施包括使用照相机或摄像头,是国际原子能机构核安全措施的核心。借助这些措施,国际原子能机构有望在朝鲜维持“近乎永恒”的存在。

报告:朝有“广泛意愿”

一名熟悉朝鲜核问题的国际原子能机构外交官说,巴拉迪报告中列举的内容表明,朝鲜有兑现2·13共同文件承诺的“广泛意愿”。

根据日程安排,国际原子能机构理事会在本月9日讨论巴拉迪提交的朝核问题报告。美国媒体说,如果进展顺利,报告很快获得批准,就可为国际原子能机构向朝鲜派遣核查人员扫清障碍,从而促成朝鲜半岛核问题迈出实际解决的第一步。

按照2·13共同文件,朝鲜承诺以最终废弃为目标,关闭并封存宁边核设施,邀请国际原子能机构人员重返朝鲜,并实施必要的监督和核实。



穆罕默德·巴拉迪 资料图

朝鲜劳动党总书记金正日3日在平壤会见来访的中国外交部副部长杨洁篪时说,朝鲜半岛局势近来出现了一些缓和迹象。各方应落实起步阶段行动。中方为解决半岛核问题做了大量艰苦的工作。朝方希望继续就此同中方加强沟通与协调。

朝鲜外务相朴义春会见杨洁篪时也表达了努力落实2·13共同文件的意愿。

美国:不反对提前给油

韩国统一部发言人金南植说,韩国准备在下周向朝鲜运送重油,数量在5万吨至10万吨之间。但是他并没有说明具体的运送日期。

根据今年2月13日六方会谈达成的共同文件,朝鲜关闭并封存宁边核设施后,有关各方将向朝鲜提供相当于100万吨重油的紧急援助,其中首批紧急援助包括相当于5万吨重油的能源。共同文件规定各方应在60天内开始落实文件内容。

美国方面在履行2·13共同文件上的具体安排也有所松动。美国国务院发言人肖恩·麦科马克3日说:“我们的理解是朝鲜已经提出,要求在这一过程中早些得到总量5万吨重油中的一小部分。我们的观点是……我们对此并不反对。”

根据2·13共同文件,朝鲜关闭并封存宁边核设施后,有关各方将向朝鲜提供相当于100万吨重油的紧急援助,其中首批紧急援助包括相当于5万吨重油的能源。

麦科马克暗示,对于美国来说,确保朝鲜在国际原子能机构监督下关闭和封存宁边核设施比何时向朝鲜运送重油更重要。他说:“如果今后几周内能够关闭、封存宁边核设施,国际原子能机构人员重返朝鲜核实关闭结果,而事情结束时朝鲜能够得到他们的5万吨重油,那么大家的义务就都完成了。”

他说:“我认为他们,朝鲜方面,没有提出什么超出协议范围的要求。” (陈济朋 宗秉)